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104 年 5 月份處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民國 104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上午 9:30 分

二、地點：本處 3 樓會議室

三、主席：鄒處長子廉

記錄：余建中

四、參加人員：詳簽到表

五、主席指（裁）示事項：

（一）104 年 4 月份處務會議紀錄確認事項：准予備查。

1. 局長裁（指）示事項「1030307-1」：請建築工程科持續加強後續工程列管，依據施工進度確切落實勞動檢查，俾以職災預防。

2. 處長裁（指）示事項補登執行等級：

1040209-3：C（依進度執行中）。

1040410-1：C（依進度執行中）。

1040410-2：A（已結案）。

1040410-3：A（已結案）。

1040410-4：C（依進度執行中）。

1040410-5：C（依進度執行中）。

1040410-6：A（已結案）。

（二）職業災害業務報告：

1.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駐衛警職業災害案確為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請一般行業科先撰寫職業災害通報表，並依規定通報。

2. 請建築工程科掌握大巨蛋工程案受傷案後續處理情況及聯繫家屬相關紀錄，俾以提供議員問政所需。

3. 有關職業病鑑定案，請職業衛生科掌握辦理進及時效。

4. 公安督導會報將增列受傷勞工數指標，請綜合規劃科統計適用職安法重傷勞工數（不含輕傷），並詳列相關比較。

（三）勞動檢查業務報告：

1. 本處主動因應事業單位可能藉調高伙食津貼卻變相調降員

工其它所得情形進行勞動檢查，倘受理申訴案有類此違規者，亦併入檢查場次累計，以符實況。

2. M化檢查係資訊化趨勢，請一般行業科加強執行。
3. 有關議員詢索 CCTV 案執行成效檢討改善，請建築工程科依限（5月12日前）陳報本局轉送議會。
4. 職業衛生科104年1-4月因有同仁婚、產假影響，致累計檢查量比去年減少300多場次，請掌握落差場次並妥適人力調配因應。
5. 有關危險機械設備科漏登危險性工作場所現場複查監督/專案檢查場次，請予以補正。
6. 有關專案檢查之職災調查檢查數量減少，似與年度職災現況不合，請綜合規劃科釐清原因，並請其他科室配合辦理。
7. 部分科室資料仍誤用市長信箱用語，重申請改正為「市政信箱」。

（四）教育訓練報告：

合辦場次偏低，請綜合規劃科通知各科室妥適分配各月達成量，以提升年度執行率。

（五）工作報告：

1. 請速確認國內航空運輸業勞動條件專案執行進度，並妥善規劃派遣行業行前說明會議，齊一檢查尺度，公平處理各局處執行現況。
2. 有關台灣日山電影有限公司職災一案，請一般行業科再至現場確認鋼構及屋頂版連接情形，並請土木工程科李技正偕同前往支援。
3. 請建築工程科發布「颱風來襲工地防護、防汛及施工架處理作業應注意事項」之新聞稿，並與土木工程科合作，通知本府重點局處就轄管工程進行防災因應。

4. 有關綜規科業務事項：

- (1) 請注意配合大眾傳播業勞動條件陪鑑專案複查後續相

關事宜。

(2)5月29日頒獎活動，請副處長督導活動流程及場地布置事宜，各科室協助動員，擇定優良事業單位及人員較具故事性事蹟者受訪，以彰顯活動意旨。

(3)有關104年度職場安全衛生及勞動權益校園宣導採購委外案之題庫，請法制祕書督導協助。

5.請各科室檢視內部控制業務，相關資料請依限送會計室。

6.請各科室主管加強所屬加班申請審查，並提醒同仁工作時佩戴識別證。

六、散會：11時。